

证券代码：430375

证券简称：星立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起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3,018,00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1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 议案内容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到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拟提名如下人员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赵起高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同意选举尹晓卓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刘宇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东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马啸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到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拟提名如下人选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同意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杨杨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同意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温博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2.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1.1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赵起高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3,018,004	100%	是
1.2	同意选举尹晓卓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3,018,004	100%	是
1.3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刘宇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3,018,004	100%	是
1.4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东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3,018,004	100%	是
1.5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马啸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3,018,004	100%	是

## 3.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1	同意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杨杨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53,018,004	100%	是
2.2	同意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温博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53,018,004	100%	是

##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	是否当
----	----	-----	-------	-----

序号	名称		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的比 例（%）	选
1.1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赵起高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0	0%	是
1.2	同意选举尹晓卓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0	0%	是
1.3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刘宇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0	0%	是
1.4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东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0	0%	是
1.5	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马啸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0	0%	是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卓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胡刚、宋晓然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赵起高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	2024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12日	临时股东大会	
尹晓卓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 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宇明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 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东涛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 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马啸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 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杨	监事	任职	2024年7月 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温博	监事	任职	2024年7月 12日	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卓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